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6 号文批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置信电气”）于 2007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 66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增发价格为 48.00 元/股。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会师报字(2007)第 1579 号验资报告验证：置信电气本次公开增发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1,96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375.2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30,592.77 万元，于 2007 年 9 月 3 日已全部到位。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本年度已使用 3,187.75 万元，累计使用 27,653.1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939.67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含上海置信电气非晶有限公司专户）余额为 3,802.05 万元，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多 862.39 万元，系历年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置信电气制定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审批、变更投向、使用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2007 年 8 月，置信电气、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三方共同签订了《关于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事宜之三方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8 年 6 日颁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到期后，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又续签了《关于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事宜之三方补充协议》，根据相关协议，东方证券作为本次公开增发的保荐机构，对置信电气的募集资金及其他相关情况进行持续督导。鉴于东方证券与花旗亚洲合资成立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东方花旗于

2013年1月16日取得保荐机构资格（证监许可[2013]33号），至此东方证券不再具有证券承销与保荐相关的业务资格。东方花旗继承之前东方证券与公司签订协议中所包含的权利与义务，对置信电气的募集资金及其他相关情况进行持续督导。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规制定和完善了有关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资金存放安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592.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87.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5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与承诺投入的差额 (3) = (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非晶合金变压器环保节能产品项目	无	30000	30000	30000	0	27,653.10	-2,346.90	92.18%	—	3,108.60	-	无
合计		30000	30000	30000	0	27,653.10	-2,346.90	92.18%		3,108.6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置信电气于2009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2010年2月26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2009年8月26日，置信电气实际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如期归还。								

	<p>2、置信电气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 2010 年 10 月 25 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0 年 4 月 27 日，置信电气实际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如期归还。</p> <p>3、置信电气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 2011 年 5 月 15 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0 年 11 月 23 日，置信电气实际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如期归还。</p> <p>4、置信电气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 2011 年 12 月 1 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1 年 6 月 1 日，置信电气实际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如期归还。</p> <p>5、置信电气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 2012 年 9 月 8 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2 年 3 月 28 日，置信电气实际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如期归还。</p> <p>6、置信电气于 2012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 2013 年 3 月 20 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2 年 9 月 25 日，置信电气实际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如期归还。</p> <p>7、置信电气于 2013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 2013 年 9 月 20 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3 年 4 月 01 日，置信电气实际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如期归还。</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置信电气非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信非晶”）实施的《非晶合金变压器环保节能产品项目》。2007 年 12 月，在青浦区土地发展中心举办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公司竞得公告号为 20071124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成交总价为 1899 万元，成交单价为 271416 元/亩，土地面积为 70 亩。2008 年 2 月，公司与青浦区房屋土地管理局签署了该建设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公司根据增发招股说明书中公告的募集资金投入“置信非晶”的实施方案，使用自有资金收购了上海置信非晶合金变压器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置信电力建设有限

公司“）持有的置信非晶 10%的股权；同时，使用募集资金 14000 万元对“置信非晶”增资到 2 亿元人民币。“置信非晶”成为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承担非晶合金变压器环保节能产品项目的建设。2009 年，募集资金项目第一期工程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后，公司通过提供往来款项的方式使用了募集资金 7500 万元，为“置信非晶”补充项目所需的流动资金。2012 年，根据供地情况，“非晶合金变压器环保节能产品项目”二期工程启动。2012 年 10 月 16 日，置信非晶通过招拍挂程序竞得紧邻一期工程的公告号为 201214901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为 39,501.7 平方米，使用募集资金支付 1,387.47 万元。2013 年度，公司总共使用募集资金 1,577.88 万元，主要为预付的土建工程款。2014 年度，公司总共使用募集资金 3,187.75 万元，主要为厂房建造工程款。截至 2014 年末，工程各项工作正在有序展开。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使用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核查意见

经核查，东方花旗认为：置信电气已根据相关法规制定和完善了有关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资金存放安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于力 张勇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